

广水市2023-2025年霞家河水库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工程总承包（EPC）（HBGS-202404SL-005001001）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BGS-202404SL-005001001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广水市2023-2025年霞家河水库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工程总承包（EPC）已由随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随发改审批服务【2024】12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广水市水利工程建设办公室，建设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广水市水利工程建设办公室，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广水市霞家河水库灌区

建设规模：设计灌溉面积5.2万亩。主要包括①骨干输配水工程：霞家河干渠疏挖总长度36.126km，干渠衬砌总长度34.761km；其中预制空心板衬砌总长度22.251km；浆砌石挡墙衬砌总长度12.51km。支渠疏挖衬砌总长度10.871km。②骨干渠系建筑物工程：骨干渠系建筑物更新改造107处。其中拆除重建泄洪闸1座，维修加固泄洪闸1座；拆除重建分水闸2座；渡槽维修2座；拆除重建机耕桥15座；拆除重建人行桥25座；新建直灌口61处。③用水量测工程：新建量测设施25处。新建闸群自动化设施 20处。新建量测水设施及信息化平台。④工程管护工程：新建巡检道路18km，维修巡检道路2km。

其他：/

2.2 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完成广水市2023-2025年霞家河水库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施工图勘察设计、采购、施工、移交等工作，并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进度、造价等全面负责。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施工图阶段设计服务工作；初步设计批复范围内的建筑工程、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金属结构设备及安装工程、临时工程等建设内容；工程验收、移交等技术服务以及本工程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管理服务。

标段划分：1

计划工期：360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4-05-01

合同估算价：6578.91万元

2.3 其他：/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标段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本标段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1）具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如为联合体，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2）资质要求（同时具备）：①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工程设计水利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水利行业（灌溉排涝）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或工程测量）乙级及以上资质，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具有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3）业绩要求：投标人近五年①具有一项类似设计业绩（类似设计业绩为工程投资额2000万元及以上的水利水电工程设计业绩）；②具有一项类似施工业绩（类似施工业绩为单项合同金额2000万元及以上的水利

水电工程施工业绩)；③具有一个单项合同金额2000万元及以上的水利水电工程项目工程总承包业绩。以上①②③满足一项即可(业绩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近五年是指：从投标截止日往前推算5年)。(4)人员要求：①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类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或水利工程类注册执业资格；不得同时担任其他工程项目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或施工负责人(含施工总承包工程、专业承包工程。需提供无在建工程承诺，格式自拟)。联合体投标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应由联合体牵头单位的人员担任；②勘察设计负责人：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类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③施工负责人：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取得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经理(需提供无在建工程承诺，格式自拟)；④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取得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⑤承担施工任务单位的主要负责人须取得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A证)。(5)财务、信誉、其他人员等相关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附表：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3.2本标段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①联合体各成员应具有符合前款资质要求的相应勘察、设计和施工资质。②联合体投标时，应提供联合体协议，明确各联合体成员的责任和义务。③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联合体在本项目中的投标报名、缴纳保证金等相关事宜。联合体的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本项目，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中投标，如有违反，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联合体资质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认定。

3.3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1(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

3.4本次招标本项目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3.5本项目属性：项目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6其它要求：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附表：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所有成员)，应当在湖北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下同）（网址：www.hbbidcloud.cn）进行注册登记，并下载手机版CA（标证通）或办理CA数字证书（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一办事指南一交易主体注册登记指南）。

4.2 完成注册登记后，请于2024年04月10日至2024年04月15日24：00时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版CA（标证通）或办理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一办事指南一招标（资审）文件下载指南）。未按规定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拒收其投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4年04月30日 09时00分

5.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版CA（标证通）或办理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选择所投标段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6. 投标相关事宜

/。

7. 评标办法

本标段招标评标办法采用本标段招标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标段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www.hbggzfwpt.cn）（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	广水市水利工程建设办公室	代理机构：	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湖北省随州市广水市四贤路 5008号	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西路特2号平安财富中心B座 7-10楼
邮编：		邮编：	
联系人：	熊先生	联系人：	李鑫、毕启明、李杰燕
电话：	0722-6884050	电话：	18672041979
传真：		传真：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	393367528@qq.com

网址：

网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备注：

2024年04月09日